

证券代码：002057

证券简称：中钢天源

公告编号：2020-005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通知全体董事于2020年3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由王文军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雍超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雍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唐静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唐静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审议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审阅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2、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对有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决议。

特此公告。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五日